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审 计 报 告

二0二四年度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业务活动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教育教学成本明细表	8
5、管理费用明细表	9
5、会计报表附注	10-17
6、审计说明及建议	18-20
三、本所执业证书、本所营业执照	21-22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V47VBBX4

深圳华阳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Sunnysk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1014 室

(深圳地铁 7 号线和 9 号线红岭北站 A 出口)

电话： 18923444995 13267181098 邮箱：1020662373@qq.com

深华阳会审字[2025] 038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以下简称福港艺林学校）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福港艺林学校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福港艺林学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福港艺林学校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福港艺林学校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学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福港艺林学校、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福港艺林学校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福港艺林学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福港艺林学校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阳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Sunnysk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1014 室
(深圳地铁 7 号线和 9 号线红岭北站 A 出口)
电话： 18923444995 13267181098 邮箱： 1020662373@qq.com

深圳华阳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2025 年 3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000,627.01	1,580,793.72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26,119,483.75	26,220,100.93
应收款项	8,483,760.40	12,782,308.93	应付工资	-8,781.00	-8,781.00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100,442.92	-92,439.77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3,705,075.02	2,624,975.90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7,189,462.43	16,988,078.55	流动负债合计	26,010,259.83	26,118,880.16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投资合计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18,076,122.68	18,520,016.08	受托代理负债：		
减：累计折旧	9,815,701.85	9,884,156.67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8,260,420.83	8,635,859.41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26,010,259.83	26,118,880.16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8,260,420.83	8,635,859.41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747,183.72	-615,194.07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86,807.15	120,251.8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560,376.57	-494,942.20
资产总计	25,449,883.26	25,623,937.9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5,449,883.26	25,623,937.96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其中：非限定性	其中：限定性	合计	其中：非限定性	其中：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15,640,470.00		15,640,470.00	12,797,360.00		12,797,360.00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14,200.00	14,200.00		16,300.00	16,300.00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12,900.00		12,900.00	3,000.02		3,000.02
收入合计	15,653,370.00	14,200.00	15,667,570.00	12,800,360.02	16,300.00	12,816,660.02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8,682,828.64		8,682,828.64	7,400,845.88		7,400,845.88
其中：项目成本						
教育教学成本	8,682,828.64		8,682,828.64	7,400,845.88		7,400,845.88
住宿服务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 管理费用	6,769,698.25	204,106.38	6,973,804.63	5,232,487.69	117,892.08	5,350,379.77
（三）筹资费用						
（四）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15,452,526.89	204,106.38	15,656,633.27	12,633,333.57	117,892.08	12,751,225.6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66,555.28	66,555.28
四、净资产变动额	200,843.11	-189,906.38	10,936.73	167,026.45	-35,036.80	131,989.65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12,797,36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2,728,02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5,525,380.0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2,953,347.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564,969.3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697,269.0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0,586.44
现金流出小计	**18,306,171.8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79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3,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42,041.4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642,04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041.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3,419,833.29**

现 金 流 量 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资产变动额调节为业务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资产变动额	131,989.6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66,602.8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	1,080,099.12
预提费用的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298,548.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8,620.33
其他	-66,555.2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791.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0,793.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00,627.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9,833.29**

教育教学成本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本年累计数		备注
			非限定性	限定性	
1	工资奖金和补贴	5,343,967.00	5,343,967.00		
2	社保缴费	694,842.55	694,842.55		
3	公积金缴费	65,430.00	65,430.00		
4	职工福利费	599,337.27	599,337.27		
5	学生医疗费补助	962.00	962.00		
6	奖助学金				
7	对学生其他补贴	9,875.00	9,875.00		
8	水电费				
9	场地租赁费				
10	物业管理和保洁费	422.14	422.14		
11	维修维护费				
12	教学耗材费	212,611.30	212,611.30		
13	文体活动费	33,080.90	33,080.90		
14	教研活动费	33,231.92	33,231.92		
15	卫生保健防疫费				
16	折旧和摊销				
17	其他	407,085.80	407,085.80		
	教育教学成本合计	7,400,845.88	7,400,845.88		

管理费用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本年累计数		备注
			非限定性	限定性	
1	工资奖金和补贴	2,719,987.00	2,719,987.00		
2	社保缴费				
3	住房公积金缴费	14,344.00	14,344.00		
4	职工福利费	127,061.57	127,061.57		
5	水电费	235,048.93	235,048.93		
6	场地租赁费				
7	物业管理和保洁费	19,375.38	19,375.38		
8	学校安保费	898.00	898.00		
9	校园绿化费				
10	维修维护费	70,709.80	70,709.80		
11	管理和后勤耗材费	24,897.69	24,897.69		
12	印刷费	23,268.13	23,268.13		
13	办公费	133,976.74	133,976.74		
14	差旅费	1,127.30	1,127.30		
15	会议费				
16	职工教育经费				
17	公务接待费	617.00	617.00		
18	工会经费	500.00	500.00		
19	校车和行政用车费用	56,502.00	56,502.00		
20	工会和党团活动	5,656.70	5,656.70		
21	学校财产和责任保险费				
22	审计、咨询和劳务费	112,290.00	112,290.00		
23	理事会（董事会）费				
24	财务费用	56,539.85	56,539.85		
2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551.80	128,551.80		
26	折旧和摊销	1,346,701.94	1,228,809.86	117,892.08	
27	税金及附加				
28	招生宣传推荐费	243,628.00	243,628.00		
29	其他	28,697.94	28,697.94		
	合计	5,350,379.77	5,232,487.69	117,892.08	

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1、基本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系经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批准，换领取得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颁发的教民 24403034000008 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换证领取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2440304761987030 6 号（法人）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证书。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碧海红树园内

举办者：深圳市澳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伟来　　校长：邱艺林

学校类型：九年一贯制学校

办学内容：初等教育、初级中等教育

主管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收费批复文号：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深福发改[2020]403 号，收费标准：小学艺术特色班学杂费为每生每学期人民币 16,000.00 元，含课本教材费、练习本费、体检费、证书手册费和校服费，不含境外教材费；伙食费、交通接送费等自愿选择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按实计收。

教育部门核定本校的最大办学规模：小学六个年级，15 个班；初中 3 个年级，3 个班。目前小学共 6 个年级，15 个班；初中 3 个年级，3 个班，总计 18 个班，总人数 181 人。实有教职工 55 人，其中专职教师 37 人，教辅人员和后勤人员 18 人。专职教师占学生比例 20.44%。本年教职工每月人均工资(含社保)13,270.90元，其中专任教师(不含职工)月人均工资 13,600.92 元，本年教职工工资总支出（含福利及社保）占学杂费收入的 68.44%。

学校占地面积 7,23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335 平方米。

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学校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学校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学校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6)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购入、自制的存货以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采用一次摊销。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回收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

(7)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企业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1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教学设备	5	18
运输设备	5	18
其他设备	5	18

(8)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不能全部计入当年支出，应当在以后年度内分期摊销的各项费用，包括开办费、绿化费、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学校绿化费用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不少于 5 年内分期摊销。学校在筹建期间实际发生的各项费用，作为开办费一般不少于 5 年内分期摊销。如发生数额较大的支出，如广告策划、建筑物改良装修费等支出，能为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可按不超过受益权内平均摊销。

(9) 收入确认条件

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的实现。

在开学前向受教育对象收取的教育成本费及其他办学收入等先在“预收账款”科目反映，然后按月结转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是指民办学校通过为受教育者提供教育并向其收取的教育成本费、住宿费及其他办学收入，以及民办学校接受区级以上人民政府的委托，承担义务教育任务而获取的教育经费补助款等。

其他业务收入指民办学校主营业务之外的附带业务所得，主要包括租赁收入、学校科研收入。

营业外收入包括捐资助学收入和其他非办学收入。

（1）、捐资助学收入是指受教育者自愿捐赠的款项。

（2）、其他非办学收入，指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政府奖励收入、固定资产盘盈、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罚款收入、债务重组收益或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等。

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3、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57,841.00
银行存款	1,522,952.72
合　计	1,580,793.72

附注 4、应收款项

（1）、其他应收款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732,733.68	60.50%		7,732,733.68
1年以上	5,049,575.25	39.50%		5,049,575.25
合　计	12,782,308.93	100%		12,782,308.93

其中：北深影视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4,165,707.30 元

附注 5、待摊费用（非限定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楼办公室	43,861.76		43,862.16	-0.40
二号楼教学楼	434,999.64		435,000.12	-0.48
六楼宿舍	34,249.64		34,250.04	-0.40
一楼钢琴房	581,703.78		240,704.40	340,999.38
图书馆	2,610,260.20		326,282.40	2,283,977.80
合　计	3,705,075.02		1,080,099.12	2,624,975.90

附注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非限定性				
房屋及构筑物	7,315,256.00			7,315,256.00
通用设备	5,219,994.78	72,041.40	198,148.00	5,093,888.18
专用设备	1,849,107.50	570,000.00		2,419,107.50
图书、档案	140,440.90			140,440.90
家具用具	1,427,484.50			1,427,484.50
小计	15,952,283.68	642,041.40		16,396,177.08
限定性				
通用设备	2,068,339.00			2,068,339.00
图书档案	50,000.00			50,000.00
家具用具	5,500.00			5,500.00
小计	2,123,839.00	-		2,123,839.00
合计	18,076,122.68	642,041.40		18,520,016.08
累计折旧：				
非限定性				
房屋及构筑物	7,956.00			7,956.00
通用设备	4,842,242.03	123,928.10	198,148.00	4,768,022.13
专用设备	1,820,467.60	17,295.96		1,837,763.56
图书、档案	140,440.90			140,440.90
家具用具	1,395,262.59	7,486.68		1,402,749.27
小计	8,206,369.12	148,710.74		8,156,931.86
限定性				
通用设备	1,559,179.93	117,525.36		1,676,705.29
图书档案	50,000.00			50,000.00
家具用具	152.80	366.72		519.52
小计	1,609,332.73	117,892.08		1,727,224.81
合计	9,815,701.85	266,602.82		9,884,156.67
净 值	8,260,420.83			8,635,859.41

附注 7、应付款项

(1)、其他应付款

账龄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07,792.61	21.39%
1年以上	20,612,308.32	78.61%
合　计	26,220,100.93	100%

附注 8、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举办者投入	3,500,000.00
发展基金	7,307,300.00
累计结余	-11,422,494.07
合　　计	-615,194.07

(1)、举办者投入

举办者	认缴出资额	比例	实缴出资额	比例
深圳市澳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100%	3,500,000.00	100%
合　　计	3,500,000.00	100%	3,500,000.00	100%

(2)、发展基金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发展基金	7,307,300.00			7,307,300.00
合　计	7,307,300.00			7,307,300.00

(3)、累计结余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累计结余	-11,554,483.72	131,989.65		-11,422,494.07
合　计	-11,554,483.72	131,989.65		-11,422,494.07

附注 9、限定性净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186,807.15	124,367.74	190,923.02	120,251.87
合　计	186,807.15	124,367.74	190,923.02	120,251.87

附注 10、业务活动收入

项目	2024年度
学费收入	12,797,360.00
合　　计	12,797,360.00

附注 11、政府补助收入

项目	2024年度
政府补助	16,300.00
合　　计	16,300.00

附注 12、其他收入

项目	2024年度
其他	3,000.02
合　　计	3,000.02

附注 13、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2024年度
教育教学成本	7,400,845.88
合　　计	7,400,845.88

审计说明

一、资产管理

1、货币资金

学杂费及代收费能及时存入银行，现金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建立了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日记账余额相符。

已签订三方共管协议，三方共管账户已纳入核算。

2、固定资产

建立固定资产明细账，每年进行盘点，账实相符。固定资产处置符合规定。

二、负债管理

1、代收费

收取学生的代管款项，如校服费，车辆接送费、伙食费等，均已按照价格主管部门的批复收费，采取独立核算，定期公示收支情况，并与学生结算。

2、股东往来款

学校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大额资金应付往来。

学校收支单独核算，股东未挪用办学资金。

三、收入管理

1、学杂费

本校按照价格主管部门的批复收费，学费收费使用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的税务发票，收入已全部纳入核算。代收费按照规定开具了收据，已全部纳入核算，

2、政府补助收入

政府拨入的奖励金已分别独立核算，并作为政府补助收入纳入学校核算。

四、支出管理

1、财政补助支出

财政拨入的奖励金已独立核算，专款专用，并与收入科目相对应。

2、支出审批手续

学校支出合理、合法，审批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列支出，挪用教育资金的情况。

3、教职工工资及福利

教职工工资按月按时发放，无拖欠教职工工资的情况，并执行了深圳最低工资标准制度。学校与教职工按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教职工签订合同人数47人（学校原有教职工55人，其中8人已经离职）。每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是按每位教职工每月的工资总额为基数缴纳，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种类：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学校按规定为教职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本校共有43人参保，未参保的4名人员属于退休人员。

五、净资产管理

因累计亏损11,422,494.07元，尚无办学结余，尚未取得合理回报。2024年度盈利131,989.65元。

六、机构及人员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

学校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学校建立了深圳市福田区福港艺林学校《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现金收支审批制度》、《会计档案保管制度》。

2、财务人员资质

现有财务人员2名，其中专职会计1名，持有会计证；专职出纳1名，持有会计证。采用深圳市民办学校财务系统进行记账。

审计建议

1、建议进一步加强原始凭证的审核，保证原始凭证的合法性。

2、建议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保证学校的资产安全、完整。

3、建议及时、正确地开具学费发票和代收费的收据。

4、建议积极催收北深影视产业（深圳）有限公司的款项，积极清理往来款项。

证书序号：NO. 02415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华阳天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陈向阳

办公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先科机电大厦1014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47470166

注册资本(出资额)：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深财会[2006]4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6年1月19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5263272F

名　　称　深圳华阳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1014室（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向阳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25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